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汕环函〔2020〕212号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加快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工作方案》的函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农业农村局：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领导关于对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请支持做好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工作的一封信》的批示要求，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支出率，我局通过认真梳理研究，特制定《加快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请于11月25日、12月25日前分两次向市生态环境局报送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支出情况及项目进展情况（后附联系人及邮箱）。

附件：加快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工作方案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苏罡 0660-3569908
邮箱：swwsthjj@163.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5 日印发
